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105 年第 4 次環境安全衛生委員會會議紀錄

時間：106 年 1 月 17 日上午 10 時

地點：行政大樓 4 樓無紙化會議室

主席：鄭總務長文達

記錄：邱明哲

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壹、主席致詞

各位委員大家好，感謝各位委員的出席，本會議原應由校長主持，因校長另有要公，交代本人代理主持，今天會議議程僅有一項提案，且承辦單位針對上次會議皆已執行完成，請各位委員針對本校環安議題有任何卓見，歡迎於會議中提出討論。

貳、總務處環安組工作報告

一、實驗室安全衛生業務

1. 105 學年度新進人員及研究生實驗場所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已於去(105)年 11 月 17 及 24 日辦理二梯次。
2. 辦理本校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實驗場所安全衛生查核，有關查核缺失業簽奉核定已函發各系所，依所列缺失限期改善，以維作業安全。

二、環境保護業務

1. 本校 105 年度綠色採購比例，全年色採購比例為 96.45%，已達教育部規定本年度需達 90% 標準。
2. 為宣導政府綠色採購政策，已於 105 年 12 月 13 日辦理本校綠色採購宣導會一場次，並函請本校各一級單位派員參加。
3. 定期檢測校內各大樓電磁波密度，並於每月 10 日前於總務處網頁公告檢測結果，檢測結果遠低於國家標準。
4. 辦理 105 年第 4 季公共飲水機委外水質定期檢驗事宜，檢測結果均符合法規規定。
5. 本校廢碳粉匣簽奉核准委由新北市身心障礙協會無償回收。本校 105 年 10-12 月份廢碳粉匣回收數量如下表：

月 份	廢碳粉匣(支)	廢墨水匣(支)
10-12 月份	82	0

6. 本校 105 年 10-12 月份資源回收量較 104 年同期增加 1,383 公

斤；詳細資源回收量統計如下表：

月份	紙類	鐵罐	廢電池	寶特瓶	塑膠	玻璃	日光燈管	餐盒	廢CD	鋁箔	其他	合計(公斤)
10月份	770	77	19	47	74	71	11	86	0	40	90	1,285
11月份	1,088	100	15	43	417	87	12	159	6	64	26	2,017
12月份	1,426	100	22	36	486	78	5	128	0	52	61	2,394
小計	3,284	277	56	126	977	236	28	373	6	156	177	5,696
104年 10-12月	1,797	715	70	114	802	359	104	163	0	101	88	4,313
差異	1,484	-438	-14	12	175	-123	-76	210	6	55	89	+1,383

三、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業務

1. 辦理本校 105 年第 4 季(10 至 12 月份)毒化物網路申報事宜，並依規定期限完成申報。
2. 辦理化材系第 4 類毒性化學物質核可文件展延案，業經臺中市環保局核通過，同意展延換證。

參、上次會議執行情形：

案 號：1050301

案 由：有關訂定本校「人因性危害預防計畫(草案)」案，如附件 1，提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已於 105 年 12 月 22 日以勤益科大總字第 1051200415 號函頒各單位在案。

案 號：1050302

案 由：有關訂定本校「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草案)」案，如附件 2，提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已 105 年 12 月 22 日以勤益科大總字第 1051200414 號函頒各單位在案。

案 號：1050303

案 由：有關訂定本校「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計畫(草案)」案，如附件 3，提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已於 105 年 12 月 22 日以勤益科大總字第 1051200413 號函頒各單位在案。

案 號：1050304

案 由：有關修正本校「健康檢查實施計畫(草案)」案，如附件 4，提請討論。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本案已於 105 年 12 月 22 日以勤益科大總字第 1051200412 號函頒各單位在案。

參、提案討論：

案 號：1050401

案 由：有關化材系新申請第 4 類毒性化學物質(甲基第三丁基醚)核可文件(濃度 95-100%)案，提請討論。

說 明：

- 一、依據毒性化學物質管理法、毒性化學物質許可登記核可管理辦法及本校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管理辦法規定辦理。
- 二、化材系因教學及研究所需，擬新申請第 4 類毒性化學物質(甲基第三丁基醚)核可文件(濃度 95-100%)。
- 三、依據本校毒性化學物質運作管理辦法第 3 條規定略以：本校製造、輸入毒化物，應先經環安委員會審議通過後，由本校向環保主管機關申請審查，核發許可證或核可文件後，始得進行製造、輸入。
- 四、準此，本案業經依前述程序完成初審，承辦單位建請同意本申請案。

辦 法：提請本校環境安全衛生委員會審議，簽請校長核定後，向臺中市政府環保局提出申請。

決 議：照案通過。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10 時 30 分。